

附件 2

印染企业规范公告复核申请书

申请单位：_____（加盖公章）

年 月 日

附表 1

企业基本情况表

填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电子邮箱：

企业名称							
详细地址							
建厂时间		全员人数			法人代表		
设计生产能力 (万米/年或 吨/年)		上年度实际产 量(万米或吨)			上年度折标产 量(万米或吨)		
上年度主营业 务收入 (万元)		上年度利 润总额(万 元)		上年度利税 总额(万元)		上年度工 业增加值 (万元)	
近三年平均研究与试验 发展经费支出(万元)				近三年平均技术改造投 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(%)			
上年度产品合格率(%)				上年度水重复利用率 (%)			
上年度能耗情 况	年总耗电量____(千瓦时)			年总耗天然气量____(立方米)			
	年总耗汽量____(吨)			年光伏发电量____(千瓦时)			
	年总耗煤量____(吨)						
上年度总能耗 (吨标煤)				上年度单位产品综合能耗 (公斤标煤/百米或 吨标煤/吨)			
上年度新鲜水 取水量(吨)				上年度单位产品新鲜水取 水量(吨/百米或吨/吨)			
环境管理制度 及应急体系建 设情况	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情况		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
附表 2

企业重大情况说明表

主要包括：1.企业组织架构变化情况，兼并重组情况。
2.进入公告名单以来，企业产能变化情况。
3.进入公告名单以来，企业重大技术创新情况。
4.进入公告名单以来，企业是否发生过重大违反国家法律法规、产业政策和规划要求的行为。如发生过相关行为，须说明情况及处理结果。
5.进入公告名单以来，企业是否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和污染环境事故。如发生过相关事故，须说明情况及处理结果。

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审核意见表填写说明

1.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须对企业填报内容进行认真核实，并在审核意见表中填写审核意见。

2.对发生过重大违反国家法律法规、产业政策和规划要求行为以及重大安全生产和污染环境事故的企业，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若建议撤销企业公告，须及时告知拟撤销公告的企业，听取企业陈述和申辩，并将有关情况在审核意见表中说明，若不建议撤销企业公告，亦须提供相关情况说明。